

关于报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实施方案的报告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根据《关于报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57号）要求，全国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结合自身职责范围及实际工作，编制本实施方案。由于各种原因，未能按时报送，现进行补报。

2016年4月28日



全国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贯彻落实 《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全面推动水利高职教育深化改革,创新发展,结合水利高职教育发展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基础

2013年10月,围绕破解制约水利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突出问题和主要矛盾,水利部、教育部在京联合召开了全国水利职业教育工作视频会议,会前,水利部、教育部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水利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水人事[2013]121号),随后相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配套文件,在行业层面基本形成了支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体系,水利高职发展进入了快车道。

(一)以水利职业教育示范建设为总抓手,全面提升水利高职教育教学质量

为深入实施水利人才战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进一步凝聚全行业重视水利职业教育的共识,引领水利职业教育的持续健康发展,2008年开始,水利部委托中国水利教育协会,在全国开展了水利示范院校和示范专业建设工作。示范建设工作开展以来,极大地提升了行业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企业、社会、学校对办好水利职业教育的重视程度,经过几年的建设,共建成水利高职示范院校13所,水利高职示范专业点48个。经过示范建设,各水利高职院校在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师资队伍建设、专业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质量保障体系进一步得到完善,校企深度融合、辐射带动和社会服务能力有较大提升,创建办学特色方面成绩突出,教育教学质量得到了明显提高。

（二）以提高职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为重点，完善人才培养模式

以水利技能型人才培养为目标，进一步完善了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2013年以来，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先后组织对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理等水利骨干专业“两标准一方案”（专业设置标准、专业建设标准、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和修订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具有水利行业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为了进一步加强对水利高职教育的研究与指导，发挥骨干专业示范引领作用，2014年以来，先后立项55个水利高职教学改革研究项目、10个水利高职骨干专业、9个水利高职特色专业。

（三）以实现校企良性互动为出发点，建立校企合作长效机制

2008年，中国水利职教集团正式成立，集团成立以来，整合行业、企业、院校、科研院所等各方力量，坚持以服务行业发展为宗旨，以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规模和质量为核心，努力探索行业型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模式，创新运行机制，增强活力和服务能力，在技能人才培养、资源库建设、顶岗实习、学生就业等方面做了许多探索和创新，为水利高技能人才培养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以提高素质和能力为核心，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自2012年以来，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先后组织了四次全国水利职教名师和职教新星评选活动，共评出职教名师130余人，职教新星90余人。这些教师作为水利高职院校骨干教师，在水利高职教育教学改革中发挥了中坚作用。近年来，行业还先后组织了水利高职院校青年教师微课大赛、水利行业现代数字教学资源大赛等一系列活动，为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以培养学生专业技能为目标，开展水利行业技能大赛

自2007年开始，先后举办了9届全国水利高职技能大赛，竞赛促进了学生专业技能的学习热情，同时通过职业技能大赛，拉动了水

利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模式的变革。在教育教学模式创新、专业设置、课程内容改革方面更加注重实用性，在教材建设以及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上，彻底改变传统的教学模式，开展了以课堂、教师、教材为中心的教学方法，实现了课堂教学与就业岗位的零距离对接。竞赛的项目及要求，使教学内容与生产实际需要、职业资格鉴定考核等内容接轨，促进了各水利职业院校学生职业技能鉴定等工作的开展。

二、总体规划

(一) 指导思想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贯彻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为总抓手，进一步推动全国水利高职院校扩大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加快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技术技能积累，完善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不断提高办学水平和发展质量，为全国水利人才战略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 基本原则

一一整体规划设计。紧紧围绕全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任务，根据全国水利高职教育改革实际，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确定了5项创新发展任务。

一一突出行业特色。在明确发展任务的基础上，聚焦全国水利高职教育改革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确定了5个建设项目，配套支持经费，推动全国水利高职教育实现创新发展。

一一统筹协调推进。系统梳理5项创新发展任务和5个建设项目，科学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政策措施、时间表和路线图。

(三) 任务目标

通过实施5项创新发展任务和5个建设项目，推动全国水利高职

院校人才培养的质量、层次、规模与水利发展更加匹配，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办学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一批全国知名水利高职院校，服务现代水利建设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主要任务与措施

(一) 坚持立德树人，提升学生职业素养

1.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教育。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统筹推进水利职业教育活动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和主题教育活动。把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有机结合起来，努力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落实《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测评体系(试行)》。

2. 培育学生职业素养与职业精神。将人文素养和职业素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加强文化艺术类课程建设，开展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数据测试工作。引导水利高职院校建设具有行业特色的校园文化，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形成一批特色校园文化品牌。积极开展校园文化、第二课堂和主题教育活动，推进优秀产业文化进教育、企业文化进校园、职业文化进课堂。

(二) 扩大和发挥优质资源，提高办学水平

1. 提升水利类专业建设水平。充分发挥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作用，做好全国水利高职专业设置的统筹规划，引导水利高职院校自主设置和调整专业。建立专业设置“负面清单”，支持水利特色、优势专业发展，形成面向市场、优胜劣汰的专业设置调整机制。按照“优化结构、突出重点、分批建设”的原则，2016-2018年，遴选一批水利骨干专业，整体提升水利骨干专业的技术协同创新能

力。

2. 建设水利骨干专业。深化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理、水文与水资源工程等专业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形成一套校企合作育人的有效途径、方法和机制；优化课程体系，拓展专业服务面，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理、水文与水资源工程等专业更好地服务于现代水利发展。

通过三年建设，全面增强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理、水文与水资源工程专业办学水平和服务区域经济能力，建成“校企合作紧密、培养模式先进、办学条件优良、就业优势明显”的特色引领专业，为水利行业向信息化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持。

3. 制(修)定专业教学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基于专业与就业岗位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的要求，制(修)定一批“集知识学习、技能培养、职业素质养成和创新创业教育为一体”的水利类骨干专业教学标准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为培养水利技术技能型人才提供教学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支持，更好地服务水利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提高水利专业技术技能型人才的培养质量。

4. 建设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按照互补原则，重点支持水利高职院校与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社会责任感强的水利企业深度合作，共建具有教学、科研、开发、生产和培训等多种功能的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

通过三年建设，打造一流的实训条件，成为装备先进、实践教学理念先进、人才培养质量高、社会服务能力强的的全国知名水利工程生产性实训基地。为全国高等职业院校开展水利工程专业生产性实训

基地和现代节水灌溉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提供示范。2016-2018年，立项建设2个生产性实训基地。

建设虚拟仿真实训中心。为改善实习实训条件，支持学院建设虚拟仿真实训中心。2016-2018年，立项建设2个虚拟仿真实训中心。

5. 提高信息化建设水平。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全面推进水利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建设与应用。支持开发一批适应行业职业教育发展需要的优质教学资源，鼓励水利高职院校补充建设突出校本特色的教学资源。推进信息技术应用改造传统教学，推广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泛在、移动、个性化”的学习方式变革。

(三) 创新体制机制，激发办学活力

1. 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开展水利类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建设，通过三年建设，建成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校企合作育人的水利特色高职院校。明确企业、学校协同育人责任，形成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推进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一体化育人现代学徒制试点。重点做好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校企共同制订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校企联合保障学生权益、保证合理报酬，落实学生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探索创建“学生一学徒一准员工一员工”四位一体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建成一支“双导师制”水利职教师资队伍，实现学校与企业之间人员互聘共用。建成产学研一体化基地，为开展教学、生产和横向联合技术研发提供条件保障。

2. 提高国际影响力。鼓励水利高职院校加强与信誉良好的国际组织、跨国企业以及职业教育发达国家、地区开展职业教育交流与合作。主动对接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鼓励水利高职院校主动服务“走出去”企业的需求，与积极拓展国际业务的大型企业联合办学，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技术技能人才和中国企业海外生

产经营需要的本土人才。鼓励高职院校利用学校品牌和专业优势，吸引国(境)外学生学习，为当地培养熟悉中华传统文化、经济发展急需的技术技能人才。

3. 完善集团化办学模式。探索具有行业特色的集团化办学模式，在水利工程建设中，支持同步规划覆盖全产业链的职业教育集团，促进教育链和产业链有机融合。健全水利职业教育集团运行机制，完善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支持政策，在校企合作、学生就业，对口支援、国际合作等方面予以倾斜。到 2018 年，水利职业院校集团化办学参与率进一步提高，规模以上企业参与集团化办学达到一定比例，将水利职教集团初步建成具有示范引领作用骨干职业教育集团。

(四) 加强技术技能积累，促进创新发展

1. 搭建校企协同创新平台。重点服务“一带一路”战略，适应“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和现代水利发展，鼓励水利高职院校与企业共建实训中心、产品研发中心、技术服务中心等，共同开展和承担课题研究、技术开发、应用技术咨询、新技术培训和推广等服务。

2. 建立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加快普及创新创业教育，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到 2017 年，基本建立起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应对实战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建设一批校内创新创业教育基地。积极探索开设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的有效方式和途径。培养水利类专业学生献身、负责、求实的水利行业精神。开展各种科技竞赛，引导学生进行科技创新，组织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和生产实践，培养学生就业创业能力。邀请企业行业专家学者进校园，开展“专业技术培训”、“创新创业讲座”等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全面推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

四、进度安排

总体实施方案的执行时间为 2016 年至 2018 年，在所承担的各项

具体建设任务（项目）的时间安排上，与《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保持一致，并符合教育部对该项工作的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和实施要求。总体进度安排为：

（一）2016年5月底前，在深入学习和解读有关文件的基础上，组织专项工作组，参照《行动计划》和我省承担的任务（项目），结合自身实际，系统设计工作措施、时间表和路线图，统筹制订《行动计划》总体实施方案。

（二）2016年6月，成立专项工作组，按确认的“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任务（项目）承担情况一览表”，量化分解任务，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各建设任务（项目）工作组制订具体工作方案，启动建设工作。

（三）2016年6月—2016年12月，完成本年度建设任务，总结典型做法、经验和建设成果。

（四）2017年1月—2017年12月，在上年度工作总结及绩效考核的基础上，完成本年度建设任务，总结典型做法、经验和建设成果。

（五）2018年1月—2018年11月，在上年度工作总结及绩效考核的基础上，完成本年度建设任务。

（六）2018年12月31日建设期满，全部总结建设情况，归档建设资料，并按有关文件精神，持续推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有关任务（项目）。

五、预期效果

1. 总体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高。通过水利类骨干专业、校企合作生产性实训基地等项目建设，形成一批优质专业教学资源、高水平实训基地、高素质教师队伍，将进一步提升水利高职院校办学水平和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质量，为全国水利发展战略实施提供大规模、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持。

2. 技术技能积累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通过骨干专业、生产性实训基地、虚拟仿真实训中心、集团化办学等项目建设，将极大增强我国水利行业高职院校技术技能积累能力、科技开发、技术服务能力，为全国水利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智力支持。

3. 社会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通过水利骨干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水利高职院校开展社区教育、水利职工继续教育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为水利行业终身教育体系建设提供系统的教育资源和制度支持。

4. 服务于国际化办学能力将进一步提高。通过境外优质教学资源引进、服务“一带一路”战略实施的职业教育走出去，在提高水利行业职业教育教学资源质量的同时，将进一步增强全国水利行业高职院校国际化办学水平。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

由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牵头，成立水利行业实施《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领导小组，建立学校联系点和企业联系点，负责水利高职教育各项任务(项目)的统筹规划和整体推进，及时指导、跟踪水利类专业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建设任务和项目建设推进情况，协助解决改革中遇到的难题。各高职院校成立学校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负责本校建设任务(项目)的推进工作。学校举办方在政策、经费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

(二) 持续强化督查，确保工作落实

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和跟踪分析，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项目)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各高职院校将确定的工作目标和任务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考核指标，强化责任分工，确保各项任务分解到具体部门、具体人员，把握好时间节点，定期开展工作调度。

(三)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

水利部将继续完善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体系，在全社会形成崇尚劳动、尊重技术，有利于水利高职教育发展和水利人才成长的良好氛围。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和建设成果，形成教指委强力推进，高职院校抢抓机遇、全体教师主动参与的良好工作格局。

附件：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贯彻落实《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任务(项目)承担意向表

意向承担的任务一览表

总计共承担 5 个任务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RW-17	修订一批专科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	教育部（职成司）、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底前完成
RW-19	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研制“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方案与管理办法”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 年底前出台，持续推进
RW-37	建立产业结构调整驱动专业设置与改革、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的机制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RW-41	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职业教育合作；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技术技能人才和中国企业海外生产经营需要的本土人才；配合“走出去”企业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 and 学历职业教育；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国（境）外办学，为周边国家培养熟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当地经济发展亟需的技术技能人才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RW-65	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意向承担的项目一览表

总计共承担 5 个项目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 (单位: 万元)
XM-1	骨干专业建设(30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 前完成	4	800
XM-2	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12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 前完成	2	600
XM-7	建成一批职业能力培养虚拟仿真实训中心(5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 前完成	2	400
XM-8	建设一批骨干职业教育集团(180个左右); 遴选10个省份开展多元投入主体依法共建职业教育集团的改革试点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 前完成	1	20
XM-15	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500个左右), 校企共建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 前完成	2	100